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14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钢集团”）发来的《关于推荐股东监事人选的函》，因公司股东代表监事李文华先生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公司控股股东拟对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作出相应调整，现推荐傅军先生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文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文华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对李文华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3年4月21日，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监事调整的议案》，监事会一致同意选举傅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傅军先生，1973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历任新钢公司第二炼铁厂副厂长、第一炼铁厂副厂长、销售部副经理、销售部党委书记、营销中心党委书记、技术中心党委书记等职务。现任新钢集团维检中心党委书记、江西新钢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